

# 矿山开采承包合同(优质5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矿山开采承包合同篇一

委托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_\_\_\_\_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银行户头：\_\_\_\_\_

银行卡号：\_\_\_\_\_

居间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_\_\_\_\_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银行户头：\_\_\_\_\_

银行卡号：\_\_\_\_\_

甲、乙为了发挥双方的优势，根据《\_合同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经双方充分协商，本着自愿、平等、互利互惠、诚实守信的原则，特订立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委托事项

1、甲方计划承接乙方接洽的\_\_\_\_\_工程项目，甲方委托乙方为该公司承接的项目进行预审核，乙方接受甲方委托。

2、乙方应尽力为甲方撮合促成该工程项目，并尽可能促成甲方以分包、总承包等合法方式进行工程项目承接，其受托期限为本合同之日起甲方第三人签订工程合同日止。

## 第二条 居间人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可以向第三方表明其为甲方的居间人，并可以向第三方介绍公司的相关情况，但甲方书面确认是商业秘密的除外。

2、乙方应该认真完成甲方的委托事项，按照合同第一条所规定的内容积极为甲方寻求机会，并为甲方与相关对方当事人签署合同或协议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

3、乙方应尽可能向甲方及时、真实地报告有项目发包意向的第三方的情况。

4、乙方在前期办理本受托事项过程中，因甲方过错造成其损失时，将由甲方承担责任。

5、乙方仅为甲方和上述公司的居间方，不为甲方和上述公司签署的有关合同、协议以及债权债务承担任何责任。

## 第三条 甲方义务

1、 甲方负责提供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

2、 如果居间成功，则由甲方全面履行和第三方所签订的施工合同。甲方因履行施工合同而产生的权利和义务，与乙方无关。

3、 如果居间成功则由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居间报酬。

#### 第四条 居间费用及支付方式

1、 若乙方促成有发包意向的第三方与甲方签署承包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工程施工(承包)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四点五(\_\_\_\_%)佣金。支付方式为：账户划账。作为乙方的佣金、劳务费等居间费。上述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费用为税后费用，税费甲方自愿承担。

2、 付款时间：甲方与第三方签订正式施工承包合同之日支付人民币\_\_\_\_\_元，作为居间首期款，其余居间费根据发包方工程进度比例分\_\_\_\_\_次支付，所收款以收据或转账凭证为凭。

3、 若乙方未能促成上述承包合同，乙方无权要求甲方支付佣金，其从事居间活动所支出的其它相关必要费用(如出资方或乙方的差旅费、接待费、考察费、应酬费、咨询费及其它隐性费用)乙方自行承担。

#### 第五条 合同的解除

1、 委托期限届满，约定目的未能实现而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将自动解除。

2、 本合同约定目的实现，乙方收到甲方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的佣金后，甲乙双方责任义务已履行完毕本合同将自

动解除。

3、委托期限届满之前，不论任何原因，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同意解除本合同的，或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约定目的不能实现的。

4、当事人有其它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5、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实际产生的费用(如出资方或乙方的差旅费、接待费、考察费、应酬费、咨询费及其它隐性费用)，因甲方单方解除本合同给乙方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甲方应按时支付相应费用，若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则视为违约行为，则应向乙方支付居间费总额\_\_\_\_%的金额作为违约金，乙方协助甲方签订合同后则视为已履行完居间义务。

## 第七条 声明及保证

甲方：

1、甲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能力签署并履行本合同。

2、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相关手续均已办妥并真实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

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需有法人委托授权书), 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5、甲方保证自有资质的真实性及合法性。

乙方:

1、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2、在签署本合同时, 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3、本合同的签署是合法公民或授权代表人, 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 第八条 保密

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它商业或企业秘密)予以保密。为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 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不得利用客户提供的信息从事任何与担保业务或有损客户利益的活动。

## 第九条 争议的处理

如甲乙双方发生合同争议,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双方同意向\_\_\_\_\_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 第十条 合同解释、补充及附件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十一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三条 备注

如工程量增加，则居间费用可依照增加工程量的工程款，按百分之四点五支付居间费。

委托方(公章)： \_\_\_\_\_

居间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矿山开采承包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根据甲方矿山土方工程需要和《xxx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结合本矿山土方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公正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希甲乙双方共同友好遵守。

1、乙方包挖、包运、包推废土(包推甲方车辆运的废土，但数量不能多余乙方)运土尽量就近安排，路段在一公里左右范围内，如果遇到难挖的石方或其它，由甲方解决，包安全文明施工。

2、工期：从20xx年8月30日至20xx年8月30日止。合同期满后优先续签。

3、甲方承包给乙方的土方为大面积挖运，以每车人民币84元计算(大写：捌拾肆元整)，每台车厢不能少于13立方。

4、甲方提供住宿、生活用水用电、车辆机械用油(油款在结算后扣回)，可借支生活费、机械修理费。

5、结算及付款方式：每10天结算一次，结算后付清所有费用。如超期甲方无法支付款项，乙方有权停工或甲方发生事情暂时解决不了，叫乙方停工，超过三天，甲方补每人每天伙食费10元，车辆、勾机、推土机每台每日500元(大写：伍佰元)，提供期间，甲方不能用其它机械进行施工。

6、施工过程中，山坟、果树、电缆等法律法规责任一切由甲方负责。

7、乙方人员机械进场在安全情况下，一切服从甲方安排指挥，听从管理。

本合同未涉及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到工程矿山地方全部完成失效，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

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矿山开采承包合同篇三

实务中，起草和审查采矿权承包合同时，应注意到其可能存在违法无效的风险。具体来说，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出发：

第一，承包合同的实质是否是转让采矿许可。若合同的真实交易目的为转让，则应修改合同名称为采矿权转让合同，同时提示双方当事人就矿权转让事宜申请法定的审批程序。需要注意的是，未经法定审批程序批准过的采矿权转让合同效力为成立未生效。

第二，承包方在签订采矿权承包合同时应对发包方是否具有相应矿权的采矿许可证等资质审慎审查，须知若发包方无采矿许可，则该承包合同无效。

第三，发包方有许可，承包方无许可的情况下，若为经营性承包，为确保合同的合法与有效，合同中应注意：

(2) 合同中若有采矿许可证、生产许可证、安全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权证等资产证照的移交条款，需注意该条款可能被认定为采矿资质的转让，可以考虑删去该条款或者在该条款中增加承包人对上述资质证照的使用范围以及发包人对承包人使用该资质证照的管理责任等内容。

(3) 承包合同中不应给予承包人对矿业权的再处分权，如转



包、分包、转让、抵押、合伙、合股、转投资等。

## 矿山开采承包合同篇四

发包人(全称):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依照《\_民法典》、《\_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_\_\_\_\_

工程地点: \_\_\_\_\_

工程内容: \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_\_\_\_\_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_\_\_\_\_

竣工日期: \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天。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

####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_\_\_\_\_元(人民币)

\$：\_\_\_\_\_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

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承包人：（公章）

住所：住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账号：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矿山开采承包合同篇五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为了保证安全生产，提高生产效率，根据《xxx合同法》《xxx建筑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共同制定本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责任，以便共同遵守。

### 一、承包形式

1、双方一致同意，乙方独立承包甲方所属矿区 井下 采掘工程施工，实际施工范围的确定以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表明范围做为准。(根据实际生产情况，施工范围经双方协商可作调整，调整范围以书面形式确认。)

2、乙方以大包干的形式对甲方工程进行承包(即：包施工、包产量、包进度、包本协议约定乙方提供的材料、包动力消耗、包施工人员的组织管理、包甲方提供的施工设备使用操作及维修保养)，并对安全生产、工程质量和产品质量全面负责。依法独立承担承包范围的安全生产责任、民事责任。

### 二、承包工程内容

1、开拓工程：

扩帮、起底按相应工程单价计算。

2、探矿工程：

### 3、采准工程

### 4、回采工程：

上述全部工程的工程量及其他技术参数以甲方交付乙方的施工图描述为准，甲方交付乙方的施工图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 三、计价方法及单价

### (一)、计价方法

1、验收合格的掘进工程，按工程量乘以单价计算总价。

2、出矿量按毛矿扣除废石和水份之后的净矿量计算；

矿石总价按净矿量乘矿石单价计算总价。

### (二)、单价

以上掘进费用定额，按掘进工作面涌水量小于40 m<sup>3</sup> /h计算。单工作面涌水量大于40 m<sup>3</sup> /h时，甲方承担超出部分排水电费。

## 四、设备、材料供应

### (一)、甲方负责提供的设备、材料

1、由甲方提供的大型设备包括：动力变压器、配电柜、牵引车、整流柜、破碎机及皮带运输机、永久水泵、永久提升机、永久空压机、磁滑轮。详细内容见本合同《附件一：甲方提供设备明细表》。

2、甲方向乙方提供以下主要材料：地面井下铺轨材料、主风水管、主电缆、电机车架空线及配件、绞车首次使用的钢丝

绳及斜井首次使用的地滚等。详细内容见本合同《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明细表》。

## (二)、乙方负责提供的设备、材料

乙方承包工程中除第三条第(一)项明确由甲方提供的大型设备、材料外，其余一切材料消耗、水电动力消耗、工器具及其它设备的配置等全部由乙方负责，所产生的费用由其承担。

## 五、乙方应当承担的其他费用

1、乙方负责承包矿区、生活区范围内的安全管理工作，包括按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配备足够的安全管理人员，工程专业技术人员；以及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培训费用由乙方负担。

2、承包范围内的设备、材料运杂费，小型设备的安装费、货场管理其他辅助工程费，临时支护安全措施费。

3、乙方自主负责承包范围内人员的组织、录用；材料进购、保管，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自主协调与相关部门的关系，甲方可以应乙方的请求帮助乙方进行协调，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依法向相关部门按期缴纳相关税费，因乙方缴纳不及时所产生的罚款或其他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在承包工程后乙方的生活和生产的费用，乙方所有人员的保险及福利待遇。

## 六、乙方承诺

1、生产任务：全年计划生产铁矿石 万吨(净矿量)，各种规格井巷具体安排及采矿作业计划以当年甲方下达的生产作业

计划为准。

2、乙方保证实现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产品质量、工程进度、产量、设备完好率等计划指标。

3、安全生产责任目标：无因工死亡事故、无重伤事故。安全教育、安全管理工作严格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协议》、《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状》执行，完成安全生产目标任务。

4、乙方在承包期内管理和使用甲方提供的主要设备完好率达到95%以上，其他设备、设施完好率达到85%以上。

## 七、工程进度、质量要求及工程款支付方式

2、出矿矿石块度小于400mm<sup>3</sup>进入选厂大于400mm大块由乙方处理，费用乙方负责。

3、回采施工严格按设计要求进行，严格控制废石混入，禁止矿石、岩石岩混倒，发现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20xx元，根据情节由甲方确定具体数额。

4、掘进工程计量，以甲乙双方月底共同验收的工程量为准。结算矿量以甲方质检部计量的净矿量为准。

5、乙方完成甲方下达的月掘进计划任务100%-110%(不含110%)时，掘进单价执行本合同单价；完成甲方月计划任务110%-120%(不含120%)时，掘进单价上浮10%；完成甲方月计划任务120%-130%时掘进单价上浮20%；完成计划任务130%以上时，掘进单价上浮30%；未完成当月掘进任务时，当月掘进单价按照当月掘进完成量占当月任务百分比乘以约定单价执行。

6、工程款支付以甲方当月下达的生产计划为基础，按照当月进度，次月25日前拨付上月工程款的90%(10%为质量保证金；矿石及采矿工程不留质量保证金)

7、乙方安全考核不合格按甲方《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状》约定标准承担违约金。

## 八、工程验收

1、乙方按照《矿山井巷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j213-90)》和相关规定及施工图纸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双方以上述标准进行验收、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2、为了确保工程质量，乙方自购材料必须有合格证、化验单、否则不得使用，材料代用需甲方同意签字方可代用。

6、工程竣工交付生产使用，乙方施工的工程一年内出现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无偿负责修理或赔偿。

## 九、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负责对矿山进行统一规划开采方案设计和生产管理。甲方每月初以书面形式向乙方下达当月生产计划和任务，甲方下达的生产计划和任务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在甲方核定范围内，甲方负责火工材料供应，超出核定用量的部分乙方按照甲方购买成本价格的120%支付甲方费用。甲方有权利监督乙方对火工材料的运输、贮存、管理和使用，纠正乙方不符合管理要求的作法。

3、甲方出借现有固定设施(包括办公室、宿舍、库房、机房等)、生活设施给乙方无偿使用，详细内容见《附件四：甲方提供生产、生活设施》。乙方接收上述设施后，房屋修缮由乙方负责，修缮费用由乙方承担。该房屋交付乙方后产生的其他费用如水费、电费等亦由乙方负担。

4、甲方有权利对乙方进行安全文明生产管理，有权制止乙方的违章行为;有权对乙方生产进行安全检查，提出安全整改指



令，乙方应当遵照执行。对乙方的违法乱纪、违章行为有权制止。

5、甲方有权对乙方产品、工程不合格，完不成生产任务等违反合同的行为要求乙方给付违约金，违约金计算办法为：不合格的产品、工程或未完成任务金额的30%。

## 十、乙方的权利、义务、责任

1、乙方有按合同约定取得工程款的权利。

2、乙方应当全面负责生产过程中的安全、技术管理、确保生产安全和质量。

3、乙方负责承包范围内甲方提供的主要大型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设备完好率，完好标准见本合同《附件三：设备完好标准》。乙方使用甲方的设备使用完毕后应完好的交给甲方。如有损坏须赔偿甲方损失。

4、乙方必须服从于甲方安全生产管理，严格按照甲方设计要求和生产计划安排生产；甲方制定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乙方遵照执行。

5、乙方更换项目经理或负责人需经甲方同意

6、乙方必须按照国家劳动法规的要求，与自己聘用的管理人员及施工人员签定书面劳动合同，同时要将所签定的劳动合同复印件提供给甲方，如乙方不履行签定劳动合同的义务而造成的任何形式的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关责任，乙方不得招聘不明身份的人员，并对所要招聘人员严格管理。

7、乙方承包工程后要加强安全管理，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乙方应承担在生产、生活中因自身安全的措施不力而发生的设备事故、人员伤亡事故及其它安全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

的费用。

## 十一、合同的解除

1、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发生下列情形之一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在接到甲方《解除合同通知书》之日起10日内退出生产现场，造成损失乙方自行承担。

(1) 出现乙方以任何方式组织人员围攻、殴打甲方工作人员，或冲击甲方办公场所。

(2) 出现乙方拒绝接受甲方安全指令，不服从甲方依法进行的安全生产管理行为。

(3) 乙方连续二个月完不成任务湖当月产量完不成计划的50%。

(4) 本合同约定的履行期限届满。

(5) 由于乙方的各种违约行为，乙方在接到甲方终止(解除)合同通知书，10日内必须撤离施工现场，如不撤离每日支付甲方违约金 万元人民币整，直至乙方撤离完毕。

3、合同解除后乙方未爆破的中深孔、存窿矿量按下列方式结算：

1)、符合设计要求的中深孔按总进尺乘以单价计算总价。单价为 元/米。

2)、存窿矿量按照数量乘以单价的方式计算总价。存窿矿量依照甲方的设计和现场实测资料确定，双方对计算办法有争议的由甲方委托有资质的机构依照甲方的设计和现场实测资料重新评估计算，所产生的费用双方平均分担。存窿矿量单价为 元/吨。

## 十二、其它

1、乙方在矿区内建设房屋的行为需取得甲方同意，具体内容双方另行书面约定。

2、合同执行中发生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以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

3、本合同有效期自签定之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补充。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